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所”）对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林环保”）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8-269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关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科林环保公司 2019 年度发生净亏损 12,484.84 万元，且连续两年亏损；存在对银行、供应商等债权人的逾期债务；由于诉讼事项导致科林环保公司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已建成光伏电站结算形成的应收款项回收周期较长，可供经营活动支出的货币资金短缺。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以及附注十一（四）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科林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天健会所为公司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和真实的反应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对公司 2019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三、公司关于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可能性及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带领管理层，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战略，不断优化公司资产和产业结构，全面降低运营成本及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现

金流，减少公司资金成本。采取一切有力措施继续催讨应收款项，改善公司经营状况，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措施如下：

1、继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沟通，争取获得更多的外部借款支持。

2、针对前期已垫资修建完成但仍未收回应收账款的光伏电站项目，采取包括法律诉讼、通过行使质权等方式将部分项目转为公司运营资产或依法出售等措施收回工程款及垫资款。

3、持续推进非主营业务低效资产的剥离，进一步精简机构和人员，降低成本及费用。

4、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改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加强内部控制各项管控工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5、争取通过引进战略投资人的方式获得资金、资源等方面的支持，提升公司信誉和抗风险能力。

6、积极扩大对外合作，抓住市场机遇，控制发展风险，促进公司重回可持续发展轨道。

7、继续寻找并购重组机会和新的利润增长点，在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前提下，积极寻找并购重组机会，力争早日将优质资产或业务引入上市公司，以彻底改善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